

阮籍和他的達莊論

黃錦鎔

壹、阮籍的時代與行事

(一) 阮籍的時代

阮籍字嗣宗，陳留尉氏人，就是現在的河南省尉氏縣。父親阮瑀，曾擔任過曹操的掾屬。他生在後漢獻帝建安十五年（二〇〇年），死在魏元帝景元四年（二六三年），享年五十四歲。這一段時間，正是社會變化最劇烈的時代，也是社會演變最複雜的時代。建安十五年，名義上是漢朝的天下，事實上曹操已經自封爲丞相，掌握軍政大權。第二年（建安十六年），立曹丕做副丞相，儼然是儲君的姿態。就在這一年，益州牧劉璋迎接劉備入蜀，孫權則早已繼父兄的基業，雄踞江東，天下已經是鼎足三分了。建安二十五年正月曹操卒，曹丕繼位丞相，執掌政權。十月就廢獻帝爲山陽公，自立爲帝。那一年阮籍是十一歲，對於政權的轉移，雖然內幕情形不很瞭解，但以魏晉人士都早熟穎悟的情形看來，對於曹操挾天子以令諸侯以及曹丕篡位的事實，阮籍是會留下深刻的印象。這種事實，對他的性格產生極深遠的影響。後人對於阮籍爲司馬昭寫勸進文一事有不同的看法，有的人認爲阮籍是忠於曹魏的，因爲在司馬父子的手下做官，寫勸進文是一種無可奈何明哲保身的做法^①。也有的人則指摘阮籍有傾向司馬氏的嫌疑^②。假使我們知道他童年所感受的種種經過，就不難瞭解爲什麼他有這兩種不同的心靈狀態。他生在漢季衰世，對曹氏父子篡漢的行爲，記憶猶新。對漢朝多少有若干同情的成分存在。然而曹魏代興又是一個事實的問題。從他長大到爲官出仕，可以說都是在魏的年號之下渡過一生。而在晚年又看見司馬重演曹氏的故技，他是有很多的感觸。站在魏室的立場說，他是不應該替司馬氏出力的，但若回憶到曹氏篡漢的故事，他心中多少是有點袒護漢朝的。當司馬昭封晉公加九錫時，他代公卿百官起草勸進牘，可以說是潛意識報復的一種表現。就是寫這一篇文章的時候，還有一段插曲，據說他因酒醉早把這件事忘記了，等到使者到他府上去拿的時候，他還在伏案醉眠。使者催促，他才提筆立刻寫成，而且「無所改竄，辭甚清壯，爲時所重」哩^③！這都可以看出他雖然反對司馬氏，而在無形之中，仍有若干爲漢室不平的情素存在，而發出的一種潛意識的行動。再加上時代環境的因素，就構成他矛盾的生活。這種矛盾的行爲，也充分表現在勸進牘的文稿中。張溥說：「晉王九錫，公卿勸進，嗣宗製詞，婉而善諷」^④。所謂「婉而善諷的意思，大概是指牘文所說的，稱贊司馬昭「盛勳超於桓文」，然後又希望司馬昭「登箕山而揖許由」^⑤。這樣無異暗示希望司馬昭功成身退，爲魏室留一地步。他的意向所以這樣左右不定

(76) ，都可以從他童年到長大所歷經的環境中去理解。

阮籍的童年，是一個極其動盪的時代。從建安開始，就是羣雄割據，攻城略地的局面。開始是董卓殺弘農王而立獻帝，徙都長安焚洛陽宮室，於是袁紹、韓馥等擁兵稱雄，天下大亂。董卓受誅，接著又是部將李傕、郭汜自相攻伐，以長安爲戰場。當時穀一斛五十萬，豆麥二十萬，人相食^⑥，到阮籍出生時，社會情形表面上尚稱安定，然曹操伐張魯，攻孫權，取漢中，擊劉備。一直到曹丕即位，仍舊是戰伐頻仍，民生凋弊的局勢。當時社會，所過之處，千里無人煙。魏雖有十二州之地，而承喪亂之後，人民戶口不及漢時一大郡^⑦。這些社會荒蕪混亂，百姓離亂傷亡的情狀，都是他所身處的環境。而最重要的是正當戰爭稍為平息的時候，政爭接著起來。排除異己，誅殺名士，戰爭是有形的攻伐，有時還可以逃避，政爭則是無形的殺戮，隨時會有莫須有的罪名降臨身上。從曹操的殺楊修、孔融，到司馬昭殺嵇康、呂安爲止。這一段時間，文士們可以說是人人自危。尤其自魏明帝去世後，司馬懿和曹爽爭權。正始十年（二四九年）正月，司馬懿趁曹爽侍齊王曹芳朝明帝高平陵的時候，部勒兵馬，控制洛陽，發動政變，與曹爽有關的人物，諸如何晏、鄧颺、李勝、丁謐、畢軌、桓範等，控以與曹爽同謀，全遭殺害，並夷三族，沒有一個倖免。嘉平五年（二五三年），司馬師又誅夏侯玄、李豐。阮籍就是在這樣兵荒馬亂、政爭殺戮的環境中生活長大的，那是一個悲哀、苦悶的時代，也是一個風雨飄搖、朝不保夕的時代。因此，從小就養成他喜怒不形於色的個性，有時閉戶讀書，累月不出，有時則登臨山水，竟日忘歸，酣飲爲常，沈醉不起。彈琴長嘯，放浪形骸。旁人都以爲他是癡呆^⑧，誰知道他心裏的彷徨、憂鬱和痛苦呢？其實他又何嘗不想一展抱負以匡時濟世呢？他之所以酣飲沈醉，登山長嘯，遇途窮大哭，可以說都是他內心苦悶、彷徨的一種表現。也唯有這樣，可以排脫現實所不能解決的問題。據說阮籍有一個女兒，司馬昭爲兒子司馬炎向他求婚。這是他所不願意做的事，但是，不答應吧，恐怕災禍會臨身，他只有大醉六十日，使司馬昭不得言而止。另外一件事，是鍾會故意向他問時事，無論回答什麼，都要歸罪，他也以酣醉逃過這一次災難^⑨，可見喝酒是他的護身符。甘露初年，司馬昭輔政，阮籍曾向司馬昭說：平生曾遊過東平，喜愛那裏的風土。司馬昭就命他爲東平相，只十幾天，又離職而去。以後又聽到步兵廚營善於釀酒，藏有美酒三百斛，他又求爲步兵校尉。到任後，和劉伶等酣飲竹林^⑩，習以爲常。這是一種避害的最佳手段，因爲如果有什麼錯誤的話，也可以說「君當怨醉人」^⑪，請求別人的諒解。這種酒與人生處世的結合，到晉末的陶淵明，更是發揮得淋漓盡致了。

(二) 禮豈爲我輩設哉

魏晉人士最愛後人批評的，就是鄙夷禮教的問題。其實魏晉人之所以鄙夷禮教的動機，也和所愛的環境有關。他們既然要藉酒來解脫人生的苦悶，而又受當時老莊思潮的洗禮，反對禮教是很自然的事。反對禮教可以說是對現實環境不滿的一種消極

反抗，也是任性純真的一種自我表現。他們看到在位的人表面上是彬彬有禮，談論的是仁義道德，而所行的又是陰謀篡奪，殺戮異己。反對這種的禮教，能說不應該嗎？因為反對虛偽的禮教，所以連帶的也反對世俗的禮教。我們可以這麼說，反對言行不一，表裏不符的虛偽禮教，是現實環境所造成。反對世俗的禮教，是受老莊思想的影響。這兩者當然也很難去區分它，有時是揉雜在一起的。

就禮的定義說有兩種不同的內容含義。禮記仲尼燕居說：「禮也者，理也。」然理有天理、有人理的分別。禮記禮器說：「禮也者，合於天時」，這是天理；又說：「合於人心」，這是人理。春秋昭公二十五年傳：「夫禮，天之經也，地之義也，民之行也」。可見禮是合天理與人理而言。道家的禮重天理，儒家的禮重人理。天理要合自然，所以率性任真，不循常軌。人理貴乎實踐，所以養生送死，必盡其禮。這兩種觀點時常有衝突，但也有調和。莊子大宗師篇記載一段故事：

子桑戶死，未葬。孔子聞之，使子貢往待事焉。或編曲，或鼓琴，相和而歌曰：「嗟來桑戶乎！嗟來桑戶乎！而已反其真，而我猶爲人猗！」子貢趨而進曰：「敢問臨戶而歌，禮乎？」二人相視而笑曰：「是惡知禮意！」

這一段話的意思是這樣的，

子桑戶、孟子反、子琴張三個人是很要好的朋友，不久，子桑戶死了，還沒有下葬，孔子聽到這個消息，就命子貢去助理喪事。子貢去了，看見孟子反和子琴張，一個在編歌曲，一個在彈琴，一會兒，他們合唱起來，說到：「啊！桑戶呀！啊！桑戶呀！你已經歸反本真了，而我還在做人呀！」子貢走上前問道：「請問對著朋友的屍體唱歌，合乎禮嗎？」孟子反、子琴張兩個人相視而笑，說道：「他那裏知道禮的意義呢？」

這裏面有兩個禮字，一個是子貢問的「臨屍而歌，禮乎」的「禮」，一個是孟子反、子琴張回答的「是惡知禮意」的「禮」。雙方面都提到「禮」，但是因為立場不同，所以對於「禮」的見解也就不一樣。子貢所說的「禮」，當然是儒家的「禮」，站在儒家的立場，禮是人理的意思。既然是人理，那朋友死就應該盡哀，才合乎禮。子貢看孟子反、子琴張朋友死，在高興的唱歌，覺得很奇怪，所以問說：「對朋友屍體唱歌，合乎禮嗎？」孟子反、子琴張守的是道家的禮，站在道家的立場，禮是天理的意思，既然是天理，那人的死生就像晝夜、春夏秋冬循環一樣，是一種自然的現象。我們認為是死，說不一定在另一世界却是生，像東半球是黑夜，西半球却是白天一樣。人死不但不用悲傷，還應該高興才對，因此他們兩個人就唱歌起來，所以反而說子貢不知「禮」的意義。這兩種「禮」的含義是有衝突的，也因為這個緣故，阮籍被一般禮法之士所攻擊。晉書說：

籍又能爲青白眼，見禮俗之士，以白眼對之。（籍遭母喪）及嵇喜來弔，籍作白眼，喜不懼而退。喜弟康聞之，乃齋酒挾琴造焉，籍大悅，乃見青眼，由是禮法之士，疾之若讐。

在某一方面說，阮籍所守的禮，是道家的禮，因此他嫂子歸寧，他去相見道別。在世俗的禮節看來，這是不可以的。曲禮說：

(78)

「嫂、叔不通問」，因此大家都譏笑他。阮籍就說：「禮豈爲我輩設哉」⁽¹²⁾。阮籍的意思，世俗的禮，不是他所遵守的。禮俗之士，是阮籍排斥的對象。難怪稽喜去弔喪，他要見白眼了。

不過，阮籍所反對的，只是虛偽的世俗的禮，至於儒家的禮制，他是不反對的。他非但不反對儒家的禮制，而且自己却在實踐儒家的禮制。晉書說：「司馬昭引爲大將軍從事中郎。有一天有可說。『有兒子殺母親的』，阮籍嬉笑著說：『殺父親還可以，怎麼殺母親呢？』同座的人聽了，都怪他失言。司馬昭問說：『殺父親是天下的極惡，怎麼認爲可以呢？』阮籍說：『禽獸知道母親，而不知道父親。殺父親是禽獸一類的人，殺母親則連禽獸都不如了。』大家聽了，才高興嘆服⁽¹³⁾」。而且阮籍自己也天性至孝，晉書說：

（籍）性至孝，母終，正與人圍棋，對者求止，籍留與決賭，既而飲酒二斗，舉聲一號，吐血數升。及將葬，食一蒸肫，飲二斗酒，然後臨決，直言窮矣⁽¹⁴⁾。舉聲一號，又吐血數升，毀瘠骨立，殆致滅性。

古代「居喪之禮，毀瘠不形」⁽¹⁵⁾，是說居喪只可以羸瘦，不許骨露見。阮籍母喪，以致於「毀瘠骨立，殆致滅性」，不能說他不盡哀。這可以說明阮籍反對的不是儒家的禮，他只是不守世俗虛偽的禮而已。因爲反對世俗的虛禮，所以有反常的行爲，無異是給講世俗虛禮的人一種諷刺，禮俗之士，當然要恨之如仇了。但是另外許多不注重禮節的人，却不以爲怪。晉書又說：

鄰家少婦有美色，當壚沽酒，籍嘗詣飲，醉便臥其側，籍旣不自嫌，其夫察之，亦不疑也。

又說：

兵家女有才色，未嫁而死，籍不識其父兄，徑往哭之，盡哀而還。

這兩則小故事，都可以說明阮籍並不是背叛禮教的人，而只是不拘禮教，給社會上表面講求禮法，而行爲又不遵禮法的人一種諷刺。假使阮籍是背叛禮法，能够醉臥少婦之側，而使其夫也不疑呢？所以晉書說他是「其外坦蕩而內淳至」，對阮籍是很中肯的批評。

魏晉的人士，大都是儒道雙修，他們雖然談玄學論道德，但對孔子並沒有輕視，對經學的研究也並沒有完全放棄。他們不過是用老莊的學說，來解說經學，像何晏的「論語集解」、王弼的「易注」。阮籍又何嘗沒有儒家的經世濟民之志呢？我們看他「登廣武，觀楚漢戰處，嘆曰：『時無英雄，使豎子成名』」，以及「登武牢山，望京邑而嘆」（晉書本傳）的情形看來，他是有多少的豪情壯志，要想爲天下蒼生做一番轟轟烈烈的事業哩！所以晉書說：「籍本有濟世志，屬魏晉之際，天下多故，名士少有全者，籍出是不與世事，遂酣飲爲常」。這又是多少的無可奈何。我們說阮籍表面的行爲酣飲不拘禮節是可以的，而說他根本背叛禮法則不可以。至於後來演變成「搢紳之徒，翻然改轍，洙泗之風，緬焉將墜，遂令仁義幽淪，儒雅蒙塵」，那不是何晏、王弼的錯誤，更不能歸罪於阮籍，那只是時代思潮發展必然的結果⁽¹⁶⁾。在魏晉時，不拘禮教，也是一種禮。不過稱爲

「方外之禮」而已。世說新語任誕篇說：

阮步兵（籍）喪母，裴令公（楷）往弔之。阮方醉，散髮坐牀，箕踞不哭。裴至，下席於地，哭弔彫畢，便去。或問裴：「凡弔，主人哭，客乃爲禮；阮既不哭，君何爲哭？」裴曰：「阮方外之人，故不崇禮制；我輩俗中人，故以儀軌自居。」時人歎爲兩得其中。

「兩得其中」就是以「儀軌自居」和「不崇禮制」都是對的。可見阮籍的放蕩不拘已經得到社會一致的承認，那也是一種禮呢！假使要說這種「不拘禮制」的「禮」，是阮籍始作俑者，那也不對，早在東漢時已經有了。張璠漢紀說：

初，山陽太守薛勤喪妻，不哭，將殯，臨之曰：「幸不爲天，復何恨哉！」及（王）龔妻卒，龔與諸子並杖行服。這兩種極端相反的禮儀，正是魏晉時方內，方外禮儀的寫照。所以要把不拘禮制的行爲，以魏晉人士爲開端，是不公平的。瞭解這一點，我們就可以知道阮籍說的「禮豈爲我輩設哉」那個「禮」字的內容意義了。

貳、阮籍的達莊論

(一) 達莊論的時代背景

魏晉人重視老莊，就像漢人重視經書一樣。當時學者都以老莊爲宗，而黜六經（晉書愍帝紀）。干寶晉紀總論也說：

學者以莊老爲宗，而黜六經。談者以虛薄爲辨，而賤名檢。行身者以放濁爲通，而挾節信。仕進者以苟得爲貴，而鄙居正。當官者以望空爲高，而笑勤恪。（全晉文卷一百二十七）

老莊思想，到魏晉時大盛，這當然有其內在的原因，但也有外在客觀的因素。前人曾論述魏晉老莊學說的興起，是由於魏武帝的破壞名節，晉書傅玄傳說：

近者魏武好法術，而天下貴刑名，魏文慕通達，而天下賤守節。其後綱維不攝，而虛無放誕之論，盈於朝野。（晉書卷四十七）

認爲「虛無放誕之論，盈於朝野」的原因，就是由於「魏武的好法術，魏文的慕通達」。不過這種看法，並不很正確。我們知道，魏武帝雖然破壞名節，但也不重視道家的學說。魏文帝並且曾經頒布詔令，禁吏民不得禱祀老子，譏諷漢桓帝不師聖，以嬖臣而事老子¹⁷。可見老莊學說的興起，和「魏武好法術，魏文慕通達」關係並不大。魏晉老莊學說興起，主要原因是由於時代思潮和政治環境的緣故。曹魏時代，幾乎都是爭奪政權，黨同伐異的局面，文人爲了逃避政治的殺戮異己，所以都鑽研老莊學說不問世事¹⁸。老子學說還偏於治術，所謂君人南面之術（漢書藝文志）。莊子之說最爲玄遠，不切人事。荀子批評爲「蔽

(80)

於天而不知人」（解敝篇）。揚雄所謂「莊周放蕩而不法」（法言）。「不知人」和「放蕩不法」，正是處亂世的護身符。所以魏晉人研究莊子，不是想揚名，而是希望遠禍。

當然，時代思潮的影響，也是重要的因素。老莊之學是當時人士必須要研究的學問，好像不懂老莊，就不能算是名流學者，父兄的勸戒，師友的講求，都以研究老莊為第一件事。世說文學云：

支道林、許（詢）謝（安）盛德，共集王（濛）家，謝顧謂諸人：「今日可謂彥會，時既不可留，此集固亦難常；當共言詠，以瀉其懷。」許便問主人有莊子不？正得漁父一篇。

可見大家相聚，都是以談論老莊為第一件事。甚至將老莊的學說應用到軍事上去，晉書記載鍾會伐蜀間計王戎的一段故事說：

鍾會伐蜀，過與戎別，問計將安出。戎曰：「道家有言，爲而不恃，非成功難，保之難也。及會敗，議者以爲知言。」

」（晉書卷四十三王戎傳）

這是道家學說應用到軍事上，得到應驗的證明。又魏晉老莊學說興盛，和當時人士的情性有關，從前宋徽宗命綠衣小女郎誦秋水一篇，後世傳爲佳話。大概是因爲綠衣小女郎和莊子風神韻致有關。魏晉人士的風神韻致，都俊邁高雅。飄若遊雲，矯若驚龍。何晏面似敷粉，夏侯玄如玉樹，李安國頽唐如玉山將崩。嵇康身長七尺八寸，巖巖若孤松獨立。王夷甫容貌整麗，手如白玉。潘安仁、夏侯湛並有美容，時人稱爲雙璧。裴楷有雋容儀，時人以爲玉人。杜弘治面如凝脂，眼如點漆，如神仙中人，所謂觸目所見，都是琳琅珠玉⁽¹⁹⁾。這和徽宗命綠衣小女郎誦秋水一篇的情趣相合。魏晉另一部分人士則行迹曠放，與世相違。像劉伶縱酒放達，脫衣裸形處屋中，自認爲是以天地爲棟宇，以屋室爲憚衣。又世說記載：「王平子（澄）出爲荊州，王太尉及時賢送者傾路。時庭中有大樹，上有鵠巢，平子脫衣巾，徑上樹取鵠子，涼衣拘閱樹枝，便復脫去，得鵠子還，下弄，神色自若，傍若無人」。魏晉人士大都是這樣放蕩不拘，當時的人，還稱爲曠達哩⁽²⁰⁾！這種行爲，也和莊子妻死，鼓盆而歌，穿補過的粗布大褂，用蔬繩拴着破鞋的裝束⁽²¹⁾有若干相通的地方，因此魏晉的人士，和莊子就特別的接近而形神相親。阮籍的達莊論，很自然的就在這種情勢之下產生了。

（二）達莊論的內容

阮籍達莊論主要的思想，是在闡發「天地與我並生，萬物與我爲一」的道理。他認爲天地萬物，一氣盛衰，變化無常，名稱不同，其本質實在沒有兩樣，所以說：

天地生于自然，萬物生於天地，自然者無外，故天地名焉。天地者有內，故萬物生焉。當其無外，誰謂異乎，當其有內，誰謂殊乎？（全三國文卷四十五）

自然、天地、萬物，按照其先後說，是有層次的。自然生天地，如果按照它的本質來說，其實又是一體的。因爲自然是萬物的原始，它是無形，無狀的，所以我們稱之爲天地。天地雖然是生于自然，但與自然可以說是同義詞。而天地又是空洞的名詞，天地之中，必有萬物，然後才能成其爲天地，這樣說，萬物和天地是一體的兩面，也就沒有什麼相異之處了，這是阮籍宇宙觀的基本理論。這種說法，固然是根據莊子的齊物論思想而來，但是和老子的「人法地，地法天，天法道，道法自然」。（老子第二十五章）也有一定的關聯。因爲自然天地萬物是一體，所以天地之間的萬物像日月山川，風雨星辰水火雷澤，陰陽晦冥，不管怎麼變動，都是調和的，有秩序的，不會相互衝突，地流其燥，天就抗其濕，月東出，日就西入，都是互相跟從的。這樣才能構成宇宙的整體。我們人類就依從這自然變化所產生的物質和現象，給它名稱。昇的稱爲陽，降的就叫做陰。在地表的叫做理，在天上的稱爲文。蒸氣聚集多而下降的稱爲雨，氣體擴散所形成的叫做風。炎熱的稱爲火，水凝聚的叫做冰。堅固有形的稱爲石，根據曆象出現的叫做星。太陽出來叫做早晨，黑暗了叫做冥。流動不息的叫做川，水流回旋的叫做淵。平面的叫做土，堆積高起來的叫做山。這些形形色色，林林總總的萬物，都是和諧的存在，不會相互的損傷，因爲它們本來是一體的呀，所以又說：

男女同位，山澤通氣。雷風不相射，水火不相薄。天地合其德，日月順其光。自然一體，則萬物經其常。入謂之幽，出謂之章。一氣盛衰，變化而不傷。是以重陰雷電，非異出也。天地日月，非殊物也。故曰：「自其異者視之，則肝膽楚越也。自其同者視之，則萬物一體也。」（全上）

這當然是在闡發莊子萬物一體的理論。莊子以爲天地萬物，散則萬殊，合則爲一。分別稱呼，鬚髮眉睫都有它不同的名稱，合併來說，都是人體的一毛。擴大來說，宇宙可以說是「至大」了，人類處於宇宙之中，又可以說是「至小」了。但是就性分來說，則各自滿足，泰山也不以爲大，秋毫也不以爲小，本來天地就是「一馬」，萬物也不過是「一指」呀，因此達莊論又說

人生天地之中，體自然之形，身者，陰陽之精氣也，性者，五行之正性也。情者，遊魂之變欲也。神者，天地之所以馭者也。以生言之，則物無不壽，推之以死，則物無不夭。自小視之，則萬物莫不小，由大觀之，則萬物莫不大。殤子爲壽，彭祖爲夭。秋毫爲大，泰山爲小。故以死生爲一貫，是非爲一條也。」

阮籍認爲人生在天地之中，是稟於自然而有形體。所以這個形體，是陰陽給予精氣而產生，性是五行給予的正性，情欲之所以產生，則是由於意識的作用，阮籍稱之爲「遊魂」。至於神，那是天地所駕馭的樞紐。綜而言之，無論那一方面都是天地所給予的。從這個理論出發，以至於人類的壽夭，也是天地自然的安排，既然都是天地所安排，那長壽的、夭折的，在性分上說，就沒有什麼不同了。所以就生存方面來說，萬物可以說都是長壽的。以死亡來說，那萬物又可以說都是夭折的。再以大小來說，天地之外，自然是無窮，毫末之內，也正是無窮。但是等差是沒有一定的，因此萬物也沒有大小可言。物的本身並無所謂大

(82)

，而是和小的相比較，就覺得大，別人就稱它爲大。如果物體的本身比較小，那任何物體都可以說是比它大，這不是物體本身自以爲小，而是被大的物體比較之後，而覺得它小，所以人也就稱它爲小了。這都是由差別比較而產生的不同現象，沒有甚麼眞是眞非的道理存在。這樣說，夭折的殤子我們也可以說它是長壽的。活了七百多歲的彭祖，也可以說他是短命的。秋毫可以說它是大的，泰山也可以說它是小的。如果把生死看做一件事，是非不使對立，那什麼大小、壽夭的差別就都沒有了。然而在現實生活之中，我們不能不承認泰山爲大，秋毫爲小，但就個體單位來說，都是一個個體，沒有甚麼不同的。從前夜郎國國君問漢使臣說：「漢與孤家孰大？」（史記西南夷列傳）後人引爲笑談，以面積而論，漢是大國，夜郎只有一個小縣那麼大，可以說是蕞爾小國。但如果以個體來說，同是一個國家，就沒有什麼差別了。這許多理論，和莊子秋水篇所說的「以差觀之，因其所大而大之，則萬物莫不大，因其所小而小之，則萬物莫不小，知天地之爲稊米，知毫末之爲丘山，則差數賭矣。」是一線相承的。

天地萬物既然是一體，那麼宇宙間的萬物爲什麼有彼此的分別呢？阮籍認爲物論之不齊，是由於後人不知道「道通爲一」的道理。各是其所是，各非其所非，病根則在於「有我」。所以達莊論又說：

後世之好異者，不顧其本，各言我而已矣。

有我之見壞處之大，簡直不可以用語言來形容，到極端的時候，非但殘生傷性，還會自相殘害，甚至賊殺自己的肢體，到最後禍亂發生而萬物就遭殃了。所以他又說：

何待於彼，殘生害性，還爲仇敵，割斷肢體，不以爲痛，目視色而不顧耳之所聞，耳所聽而不待心之所思，心奔欲而不適性之所安，故疾癘萌則生意盡，禍亂作則萬物殘矣。

人類本來和萬物是一體的，如果要和自然分離，終至於彼此相殘，不但是彼此不同的個體互相殘殺，就是連自己本身的行爲動作都不能一致。這都是不知天地萬物是一體的緣故。這種思想之所以產生，當然也是由莊子「萬物一體」的理論而來，但是和當時政治的排斥異己，殺戮名士，也有密切的關聯。

阮籍的宇宙觀，雖然和莊子一樣，視「至道之極，混一不分，同爲一體，得失無聞。」但是和莊子的本意並不完全相同。莊子罕言自然，內篇涉及自然意義的，都是以自然爲用。阮籍說宇宙本體，則是以自然爲體，所以說「天地生于自然。」「自然者無外，故天地名焉。」通易論說：「道，自然也。」萬物都是從這自然的道變化而生。所以說：「道者，法自然而化」（通老論）。以後郭象莊子注的「自生說」，多少受阮籍自然主義的影響。

達莊論另一主要思想是「守本」。莊子曾經說：「命物之化而守其宗」（德充符篇）。命物就是順物的意思，但是順物又不離其宗，宗就是本。知道宗本，當然就了解「萬物與我爲一」的道理。知道宗本，然後才能歷小變而不失大常，遺形骸而全

德。阮籍根據這個理論推廣到生死的觀念上。達莊論說：

至人者，恬於生而靜於死。生恬則情不惑，死靜則情不離。故能與陰陽化而不易，從天地變而不移。生究其壽。死循其宜，心氣平治，消息不虧。是以廣成子處崆峒之山，以入無窮之門。軒轅登崑崙之阜，而遺玄珠之根，此則潛身者易以爲活，離本者難以永全也。

這裏所說的「陰陽化而不易。從天地變而不移」，實在是「命物之化而守其宗」的擴大說明。宇宙間的事物，無時而不變，無動而不移。陰陽不斷的消長，晝夜永遠的循環，以至於死生、存亡、窮達、貧富的變化，人處其中，當順應自然的變化而行，不可擾亂本心的清和，這就叫做守本。阮籍處事接物，人不知他說話行事的所以然，甚至有人稱他爲癡。可以說深得「命物之化而守其宗」的大旨。

達莊論除了說明莊子「萬物一體」、「守本」的理論外，還有論逍遙遊之旨。阮籍對於莊子逍遙遊的思想，似乎特別有會於心，達莊論開始就標示逍遙遊的旨趣，上面說：

伊單闕之辰，執徐之歲，萬物權輿之時，季秋遙夜之月，先生徘徊翱翔，迎風而遊，往還乎赤水之上，來登乎隱全之丘，臨乎曲轍之道。顧乎決澗之州，洮然而止，忽然而休。

可見達莊論之所以作，就是爲了要達到「洮然而止，忽然而休」的逍遙境地。所以說：「聊以娛無爲之心，而逍遙於一世」，而阮籍的作品中，也處處提到逍遙遊的樂趣。阮籍之所以能够避禍遠害，應歸功於他深悟莊子逍遙的妙旨。這也是阮籍雖然譏諷世俗，爲禮法之士所疾，而終能「賴大將軍保持之」的原因。

達莊論雖然是在魏晉時代思潮影響下所產生的作品，但其思想內容卻深契莊子逍遙遊、齊物論的主旨，闡發莊子思想的著述，在漢代已經開始，然而留傳下來的，以阮籍達莊論爲最早，這不是沒有理由的。

參、結 論

阮籍出生時，正是漢末羣雄割據、社會極度混亂的時代。童年眼見曹氏父子殺戮異己，篡奪漢家的天下，壯年又遭遇到司馬氏父子黨同伐異，正要奪取魏室的江山，歷史的重演，對他人生有很大的影響，造成他任性不羈，喜怒不形於色的個性。而他所經歷的時代，又是一個政治上明爭暗鬥的時代，所受的生活，是朝不保夕的生活。他時而臨高長嘯，時而登山大哭，無非是現實生活所感受的一種反映。但是他終能明哲保身，不爲世所害，這不能不歸功於他通達莊子的思想。莊子處世，無往不因，無因不可，呼我爲牛，即應之以爲牛。呼我爲馬，即應之以爲馬。有五石之瓠，即慮爲大樽，而浮乎江湖。有大樹，即樹之

(84)

於無何有之鄉，廣漠之野，彷徨乎無爲其側，逍遙乎寢臥其下（莊子逍遙遊篇），消除自我的存在，與道化合爲一體。阮籍對於這一點，深得其中的三昧。所以能逍遙於世而遠於禍害。他的大人先生傳說：

與造物同體，天地並生，逍遙於世，與道俱成，變化散聚，不常其形。

魏晉人士，篤信老莊的很多，但是能够像阮籍「變化散聚、不常其形」的人卻不多見。所以終不能免於禍害。阮籍曾告戒他兒子阮渾說：「仲容已預之，卿不得復爾」⁽²²⁾，推想就是深恐他只知道自我有形的「迹」，不知道「不常其形」的「冥」，而蹈前人的覆轍。從這一點看來，了解莊子的境界，深悟莊子逍遙無已的深趣。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哩！魏晉時代，了解莊子神理的人士，除了稍後的陶淵明外，阮籍要算是第一人了。

注

- ①這種意見，可以中華版（民國四十五年五月台一版）的中國文學發展史爲代表。其他葉慶炳中國文學史等意見相同。
- ②指摘阮籍有傾向司馬氏的嫌疑，可以明倫版中國詩史爲代表。（民國五十八年五月再版）
- ③見晉書阮籍傳，原文爲：「會帝（司馬昭）讓九錫，公卿將勸進，使籍爲其辭，籍沉醉忘作，臨詣府使取之。見籍方據案醉眠，使者以告，籍便書案使寫之，無所改竄，辭甚清壯，爲時所重。」
- ④見漢魏六朝百三家集題辭。（民國五十一年四月新興書局初版）
- ⑤昭明文選卷四十阮籍爲鄭沖勸晉王牋說：「今大魏之德，光于唐虞。明公盛勳，超于桓文。然後臨滻州而謝支伯，登箕山而揖許由，豈不盛乎？」（民國五十六年十月藝文印書館影印胡刻本）
- ⑥晉書卷二十六食貨志說：「及卓誅死，李傕、郭汜自相攻伐，於長安城中以爲戰地。是時麿一斛五十萬，豆麥二十萬，人相食啖，白骨盈積，殞骸餘肉，臭穢道路。」
- ⑦三國志集解卷十四蔣濟傳曰：「陛下方當恢崇前緒，光濟遺業，誠未得高枕而治也。今雖有十二州，至於民數，不過漢時一大郡。」集解曰：「魏據中原，戶六十六萬三千四百二十三，口四百四十三萬二千八百八十一耳。漢時郡國志所載以南陽一郡，戶五十二萬八千五百五十一，口二百四十三萬九千六百一十八。今以全魏十二州戶僅六十六萬，故曰不過漢時一大郡。」
- ⑧晉書本傳說：「籍容貌瓊傑，志氣宏放，傲然獨得，任性不羈，而喜怒不形於色。或閉戶視書，累月不出，或登臨山水，經日忘歸。博覽羣籍，尤好老莊。嗜酒能嘯，善彈琴，當其得意，忽忘形骸，時人多謂之癡。惟族兄文業，每嘆服之，以爲勝己。」
- ⑨晉書本傳說：「文帝初欲爲武帝求婚於籍。籍醉六十日不得言而止。鍾會數以時事問之，欲因其可否而致之罪，皆以酣醉獲免。」
- ⑩世說新語任誕第二十三注引文士傳曰：「籍放誕有傲世情，不樂仕宦；晉文帝親愛籍，恆與談戲，任其所欲，不迫以職事。籍常從容曰：『平生曾遊東平，樂其土風，願得爲東平太守。』文帝說，從其意。籍便騎驢徑到郡，皆壞府舍諸壁障，使內外相望，然後教令清寧。十餘日，便復騎驢去。後聞步兵廚中有酒三百石，忻然求爲校尉。於是入府舍，與劉伶酣飲。」

(11)陶淵明飲酒詩第二十首：「若復不快飲，空負頭巾，但恨多謬誤，君當恕醉人。」

(12)世說任誕第二十三：「阮籍嫂嘗還家，籍相見與別，或譏之。籍曰：『禮豈爲我輩設哉』！」

(13)見晉書卷四十九阮籍傳。原文爲：「帝引爲大將軍從事中郎。有司言有子殺母者。籍曰：『嘻！殺父乃可，至殺母乎？』坐者怪其失言。帝曰：『殺父天下之極惡，而以爲可乎？』籍曰：『禽獸知母而不知父，殺父禽獸之類也，殺母禽獸之不若。』衆乃悅服。」

(14)孝子喚奈何，喚窮，疑爲洛陽及其附近風俗；蓋父母之喪，孝子循例要喚窮也。（見魏晉南北朝史論叢）

(15)禮曲禮：「居喪之禮，毀瘠不形」。

(16)范寧何晏王弼論：「游辭浮說，波蕩後生，飾華言以翳實，騁繁文以惑世，搢紳之徒，翻然改轍，洙泗之風，繙焉將墮。遂令仁義幽淪，儒雅蒙塵。」錢大昕曰：「寧爲此論，以箴砭當世，其意非不甚善。然以是咎嵇、阮可，以是罪王，何不可」（何晏論）。然阮籍母喪毀瘠骨立，以是罪嵇、阮亦不可矣。

(17)見全三國文卷六。（民國五十年三月世界書局初版）

(18)世說新語德行第一：「晉文王稱阮嗣宗至慎，每與之言，言皆玄遠，未嘗臧否人物。」又曰：「王戎云：『與嵇康居二十年，未嘗見其喜慍之色』。」

(19)以上各節均見世說新語容止第十四。

(20)王平子故事見世說新語簡傲第二十四。又鄧粲晉紀曰：「澄（王平子）放蕩不拘，時謂之達」。

(21)莊子至樂篇：「莊子妻死，惠子弔之，莊子則方箕踞鼓盆而歌。」又山木篇：「莊子衣大布而補之，正席係履而過魏王。」

(22)世說新語任誕第二十三：「阮渾長成，風氣韻度似父，亦欲作達。步兵曰：『仲容已預之，卿不得復爾。』」